

ChampSlam Tournament V

介紹新球隊優惠條款及細則

1. 優惠詳情

- 1.1. 任何參加 ChampSlam Tournament V 之球員/球隊領隊介紹其他新球隊成功參賽,每成功介紹一隊,該參賽球員/球隊領隊可獲 HK\$300 現金回贈,介紹新球隊不設上限。介紹其他新球隊成功參賽的定義是指應具備以下條件:
 - 1.1.1. 新球隊必須於報名表上填寫介紹球員/介紹球隊領隊中文全名、其隊 伍名稱及手提電話(新球隊必須於此欄正確填上只有一名介紹球員/介紹 球隊領隊及其資料。若新球隊填上多於一名介紹球員/介紹球隊領隊和/ 或填寫錯誤、不詳、不清楚和/或有遺漏之介紹球員/介紹球隊領隊及其 資料,此介紹則被視為不成功,賽會將作廢此介紹而不會作任何另行通 知。因此,介紹球員/介紹球隊領隊應確保其介紹之新球隊正確於 報名表上填上所有介紹資料)
 - 1.1.2. 該被介紹的新球隊成功通過賽會核實其參賽資格
 - 1.1.3. 介紹球員/介紹球隊領隊必須為被介紹的新球隊以外另一參賽球隊的 球員/領隊
- 1.2. 賽會會於報名截止日期(2018年1月31日)後處理所有新球隊介紹事宜,一經核實後,賽會將於聯賽開季後3至6星期內聯絡介紹球員/介紹球隊領隊,以安排發放所得的現金回贈
- 1.3. 賽會將以支票形式發放現金回贈予介紹球員/介紹球隊領隊。介紹球員/介紹 球隊領隊必須簽署現金回贈領取確認書以領取支票
- 1.4. 如介紹球員/介紹球隊領隊於支票填寫錯誤、不詳、不清楚和/或有遺漏之抬 頭或遺失支票而導致未能取得應得之現金回贈,賽會將一概不負責及不會安 排補發支票

- 1.5. 介紹球員/介紹球隊領隊必須親身於賽會提出之指定日期、時間及地點簽署 現金回贈領取確認書及領取支票,不得由其他人士代領。逾期者將被取消獲 得現金回贈的資格
- 1.6. 所有現金回贈均不可轉讓或兌換或更換為其他貨品或服務

2. 其他條款及細則

- 2.1. 所有參加 ChampSlam Tournament V 的球員/球隊領隊即表示接受並同意遵守 此介紹新球隊優惠條款及細則
- 2.2. 如本賽會發現任何介紹球員/介紹球隊領隊為假扮他人和/或冒用或盜用任何 第三者之身份及資料,該介紹球員/介紹球隊領隊的所獲得現金回贈的資格 將被取消
- 2.3. 如本賽會發現任何介紹球員/介紹球隊領隊和/或球隊於此介紹新球隊優惠活動中涉及任何做假和/或欺詐成份,賽會將作廢任何有關介紹而不會作任何 另行通知,並不排除將事件交由警方處理
- 2.4. 如有任何於此介紹新球隊優惠活動過程中或因此而引起的任何爭議,本賽會保留最終決定權
- 2.5. 本賽會保留隨時(a)更改此介紹新球隊優惠的條款及細則、(b)更改、取消、 終止或暫停是次介紹新球隊優惠的任何部份及/或(c)更改或以其他禮品/優惠 取代是次介紹新球隊優惠的的權利而不作另行通知或解釋原因
- 2.6. 介紹球員/介紹球隊領隊所提供之個人資料將只用作登記領取現金回贈之 用,並加以保密。所有有關資料將於賽會發放現金回贈後 12 個月內銷毀